**附件3：评审办法（申报单位不填写）**

**上海虹桥国际中央商务区专项发展资金项目**

**（绿色建筑运行评价标识）立项评审表**

**（公共建筑）**

**项目名称：**

**申报单位：**

**绿色建筑运行评价标识星级：**

**年月日**

**相关说明**

1. 本评审表为申报上海虹桥国际中央商务区专项发展资金项目（绿色建筑运行评价标识）立项评审专家评分表。
2. 根据《上海虹桥商务区管委会关于推进低碳实践区建设的政策意见》，对符合绿色建筑二星级运营要求的项目支持标准为最高不超过 50 元/平方米，对符合三星级运营要求的项目支持标准为最高不超过 100 元/平方米。综合项目评审表得分和评审意见最终确定各项目补贴金额。
3. 本评审表总分100分，包含基础项和技术应用项。基础项指项目的绿色建筑运行标识认证情况（85分），技术应用项主要考察项目的绿色建筑保障措施（15分）。
4. 评定方式：按照评分项的评分标准说明及分值设定，在“得分”栏中评定各评分项得分分值，分值取整。表中分值设定为该项最高得分，实际得分根据项目完成情况进行评定。实际支持标准=最高支持标准\*（专家评分之平均分/100）。

**上海虹桥国际中央商务区专项发展资金项目(绿色建筑运行评价标识)立项评审表**

**项目名称：日期：**

**一、评分表**

| 序号 | 评分项 | 评分标准说明 | 分值设定 | 得分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1 | 基础项（85分） | 获得绿色建筑二星级/三星级运行评价标识证书。 | 80 |  |
| 2 | 技术应用项（15分） | 公共建筑项目能耗数据须按要求接入虹桥商务区低碳能效管理平台，并已稳定上传至少三个月的能耗监测数据；住宅项目直接得分。 | 8 |  |
| 项目充分考虑了运行阶段采取的绿色建筑技术措施，并实施绿色运营保障措施。 | 8 |  |
| 项目充分考虑虹桥商务区气候、资源及规划特点，并与虹桥商务区功能定位相符；项目在区域内可起到绿色运行示范效应。 | 4 |  |
| 3 | 总分 | 100 |  |